

**3D 打印线材中试装置、低温熔体
智能水下切粒机采购项目（重招）**

**国内货物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1371-1841GDGH1224-A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温馨提示

- 1、本提示内容仅为善意提醒，非磋商文件组成部分，如有不一致，以磋商文件为准；
- 2、接收响应文件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30分钟，磋商截止时间一到，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收报价人的任何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为避免因迟到而响应文件被拒绝，请**适当提前到达**；
- 3、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要求**加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
- 4、请注意邮购磋商文件、磋商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各收款账号的区别，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磋商被拒绝，建议磋商保证金至少提前3个工作日转账，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确认到账情况（**磋商保证金账户：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账号：800239372409017；开户银行：广州银行永福支行；联系人：郑小姐，联系电话：020-37625138**）；
- 5、按照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关于做好报价人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规定，有关报价人在参与广东省政府采购活动前，请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com）进行注册登记。**注册路径：“用户登录-立即注册”**。有关注册登记要求，请详阅“办事指南”-“报价人注册登记”，注册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技术部，电话：020-83345601、83726197、83188500、83188580。因系统设置原因，如成交单位未完成注册，项目将无法进行成交公示，请报价人至少在磋商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办理注册手续；
- 6、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磋商的报价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目 录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4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9
第三章 报价人须知.....	25
一、说明.....	26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26
2. 合格的报价人.....	26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27
4. 报价费用.....	27
5. 踏勘现场.....	27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28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28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9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9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30
9. 报价的语言.....	30
10. 报价范围及响应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30
11. 响应文件的构成.....	30
12. 响应文件电子文档.....	31
13. 响应文件的编写.....	32
14. 报价.....	32
15. 证明报价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33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33
17. 磋商保证金.....	34
18. 磋商有效期.....	35
19.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36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36
20.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6
21. 演示及样品.....	37



22. 报价截止期.....	37
23. 响应文件的拒收.....	38
24.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8
25. 响应文件的退还.....	38
五、磋商与评审.....	38
26. 磋商会.....	38
27. 磋商小组和评审方法.....	39
28. 磋商.....	40
29. 响应文件的初审.....	40
30. 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41
31. 评审总得分统计及推荐.....	43
32. 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接触.....	43
六、授予合同.....	43
33. 确定成交人.....	43
3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力.....	44
35. 成交通知书.....	44
36. 合同的订立.....	44
37. 合同的履行.....	44
38. 履约保证金.....	45
39. 招标代理服务费.....	45
40. 适用法律.....	46
七、询问与质疑.....	47
41. 询问.....	47
42. 质疑.....	47
43. 附表.....	48
第四章 合同格式.....	54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60
第一部分 自查表.....	62
一、资格性及符合性自查表.....	63
二、商务评审自查表.....	64



三、技术评审自查表.....	65
第二部分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66
一、报价函.....	67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69
三、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71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72
五、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76
第三部分 商务部分.....	77
一、报价人综合概况.....	78
二、商务条款响应表.....	82
三、售后服务方案.....	83
第四部分 技术部分.....	84
一、技术条款响应表.....	85
二、技术方案.....	86
三、政策适用性说明.....	89
第五部分 价格部分.....	93
一、首轮报价一览表.....	94
二、报价明细表.....	95
第六章 附件.....	98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东石油化工学院（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拟对 3D 打印线材中试装置、低温熔体智能水下切粒机采购项目（重招）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报价人参加。有关事项如下：

- 一、采购项目编号：1371-1841GDGH1224-A
- 二、采购项目名称：3D 打印线材中试装置、低温熔体智能水下切粒机采购项目（重招）
- 三、采购项目预算：人民币 1440000 元
- 四、采购数量：包组 1：1 批；包组 2：1 批。
-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

1. 包组号、产品名称、数量及最高限价：

包组号	产品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
1	低温熔体智能水下切粒机	1 套	61 万元
	0.5m ³ 反应釜	1 套	
2	3D 打印线材中试装置	1 套	83 万元
	同向平行双螺杆挤出机组	1 套	
	电脑式万能材料试验机	1 套	
	数显式悬臂梁冲击试验机	1 套	
	静电纺丝设备	1 套	

2. 简要技术要求或采购项目的性质：详细内容请参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
3. 本项目只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本国产品是指不需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已在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内的产品）。
4. 报价人可对个别包组或全部包组进行报价，但应对包组内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包组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

六、报价人资格：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 (2) 2017 年或 2018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
 - (3) 至磋商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4) 至磋商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磋商截止前一天 24:00 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报价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报价。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报价人，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6. 已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

备注：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报名须知。

- (1) 报价人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携带以下资料：
 - ①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 ② 《购买文件登记表》(可在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zgguohe.com)下载中心点击《[购买文件登记表及账户信息（广州）](#)》下载)



- (2) 为提高工作效率，建议报价人通过“电汇转账”或“微信扫码支付”等非现场方式购买磋商文件。报价人在完成支付后，需将上述购买文件所需资料及支付凭证（电汇底单或微信支付界面截图）扫描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邮箱：gdgh_zb@163.com），并与采购代理机构相关人员确认。账户信息及微信二维码详见《购买文件登记表及账户信息（广州）》。
- (3) 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报价人，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

七、符合资格的报价人应当在 2019 年 5 月 27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12 日期间（工作日北京时间上午 9：00-12：00，下午 2：00-5：00 时，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建议采用电汇或微信支付）购买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包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9 年 6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九、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接收响应文件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

十、磋商时间：2019 年 6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十一、磋商地点：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

十二、本公告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2019 年 5 月 30 日止三个工作日。

十三、联系事项：

采购单位：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地址：广东省茂名市官渡二路 139 号

联系人：李老师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

联系人：张小姐、黄小姐

电话：020-37625911

传真：020-37625228



项目名称：3D 打印线材中试装置、低温熔体智能水下切粒机采购项目（重招）

邮编：510075

采购项目联系人：张小姐、黄小姐

电话：020-37625911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总体要求

1.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1440000 元，总报价不得超过各包组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2.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包组 1：低温熔体智能水下切粒机；包组 2：3D 打印线材中试装置，同向平行双螺杆挤出机组。**根据相关规定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报价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报价的，按一家报价人计算。
3. 报价人提供的物品必须是全新，表面无划伤、无碰撞，产品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行业标准。
4. 总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成本、利润、运费、税金等全部费用。报价人所响应设备及材料应是原厂原装、全新的产品，并符合下列要求：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5. 报价人应对所响应设备列明其品牌、型号、制造商名称、产地、技术参数、功能介绍和使用说明。
6. 伴随服务（费用包含在总报价内）：全部设备的技术设计、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含税等费用。
7. 报价人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卖方需随设备装箱提供制造厂的设备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和保修书等证明文件。
8. 报价人须在响应文件中填写《技术响应表》，当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与磋商文件中技术参数有偏离时，须在“偏离”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离”或“负偏离”，“正偏离”指响应设备的技术参数优于磋商文件中要求，“负偏离”指响应设备的技术参数低于磋商文件中要求。
9. 报价人必须确保设备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和可靠性。对于磋商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该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报价人有责任给予补充。

**二、技术参数及具体配置要求**

报价人在响应文件方案中对这部分内容应尽量列出具体参数或作出详细应答。如果报价人只简单注明“符合”或“满足”，将影响其技术得分。

包组 1：低温熔体智能水下切粒机等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1	低温熔体智能水下切粒机	<p>1. 切粒机组</p> <p>(1) 切粒机：专用电机，刀片模面磨损消耗少；</p> <p>(2) 电机：专用高速电机（定制）；电机功率：4KW，380V AC；电机转速：500~5000 rpm；驱动方式：ABB；电机防护等级：IP54；进刀方式：压缩空气进刀（带刀具磨损监测）；机架材质：碳钢；切刀数量：4片；</p> <p>(3) 模头：模头型号，D120；模孔直径：3.0mm±0.01mm；模面材质：高耐磨合金，硬度：≥HRC 91；模头加热方式：电热管加热；加热功率：6 KW 380V AC；模头能长时间在300℃下工作；</p> <p>(4) 换向阀：加热方式：电热管式；加热功率：4 KW 380V AC；开车阀驱动方式：液压。</p> <p>2. 熔体冷却系统</p> <p>冷却器：不锈钢管壳式；油泵功率：3 KW，380VAC；最大流量：20m³/h；加热功率：10 KW；导热油箱容量：100 L。</p> <p>3. 熔体泵</p> <p>排量cc/r：100；加热方式：电热管式；加热功率：6KW；驱动方式：硬齿面减速机+ABB变频器；电机功率：5.5 KW 380V；电机转速：1480rpm；电机防护等级：IP54。</p> <p>4. 换网器</p> <p>型号：单板双工位换网器；过滤面积：94±2 cm²</p>	1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p>加热方式：电热管式；加热功率：6 KW。</p> <p>5. 脱水机组 离脱水机1米，噪音80分贝以下</p> <p>(1) 脱水机：电机功率：4KW 380V；电机转速：1480rpm；驱动方式：ABB；电机防护等级：IP54；箱体材质：SUS 304，板材厚度$\geq 4\text{mm}$；</p> <p>(2) 循环水泵泵体材质：SUS 304；电机功率：2.2 KW 380V AC；电机转速：2880rpm；水流量：$\geq 20\text{m}^3/\text{h}$；</p> <p>(3) 水冷却系统换热器类型：板式换热器；材质：SUS 304；换热面积：5m^2。</p> <p>(4) 水箱箱体材质：SUS 304；板材厚度：$\geq 3\text{mm}$；水箱容积：$1.8 \pm 0.2\text{m}^3$；</p> <p>6. 液压系统</p> <p>(1) 电机功率：4KW 380VAC；最大流量：30L/min；最大容许压力：14MPa；油箱容量：$40 \pm 2\text{L}$；</p> <p>(2) 液压油型号：46#耐磨液压油。</p> <p>7. 控制系统</p> <p>(1) 触摸屏12.1"：PLC；</p> <p>(2) 变频器：ABB；控制连锁：与挤出机喂料连锁；</p> <p>(3) 多种警报装置，缠刀自动停机功能，杜绝堵管；</p> <p>(4) 熔体压力传感器。</p>	
2	0.5m ³ 反应釜	<p>一、装置主体部分</p> <p>1. 0.5m³电加热内盘管(反应釜，内筒体 DN1200×750×6 材质为 sus304，夹套为 DN1300×750×6 材质为 Q235，上平下标准封头结构，内外表面抛光 250#。配 4KW 防爆电机，13-17-4KW 摆线针轮减速机，机架，Φ65 搅拌轴，204 机械密封，三层搅拌桨浆叶，底层为刮底斜锚式桨浆叶，上两层为斜桨式桨浆叶，转速为 50-150rpm，冷却内盘管 89×</p>	1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p>3mm，用于对物料降温，材质为 SUS304，发热管功率为 4KW×9 支=36KW，设 DN400 快开投料孔，两个 DN120 视镜，抽真空口，滴加口，进料口，球阀出料口，备用口等，设二次测温及夹套测温；其余管口按常规制作。数量：1 台；</p> <p>2. 400L 单体乳化槽，规格为 DN1000×750×6 材质为 SUS304，上平盖下锥体形结构，单支点机架，4KW 防爆电机，13-23-3KW 摆线针轮减速机，Φ65 搅拌轴，两层搅拌桨浆叶，转速 63rpm，设釜底轴承，设半边开盖，进料口等，其余管口按常规设计等。数量：1 台；</p> <p>3. 50L 引发剂槽，规格为 DN400×350×3，结构为上平盖下锥体结构；设液位显示装置等。半边开盖结构，DN15 出料口，其他管口按常规设计。数量：1 台；</p> <p>4. 列管式卧式冷凝器，换热面积：3 m²，列管为 Φ25×2，接触物料材质：Sus304，列管、管板、壳体材质：Sus304。数量：1 台；</p> <p>5. 管道视盅，规格：玻璃管道视盅，材质为 sus304，数量：4 套；</p> <p>6. 导热油系统，满足 1m³ 反应釜用导热油箱、导热油，配电加热装置，导热油温度可达 320℃，配导热油泵 1 台；</p> <p>二、控制部分</p> <p>1. 控制电柜，配普通型主电箱一个，可控制三台主电机，预留 3KW 备用位；</p> <p>2. 配主开关，可视孔灯控制，电流表、电压表、物料温度控制与显示，三相电源指示灯。</p> <p>三、整体支架</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1. 材质：304 不锈钢； 2. 反应釜出料口离地 1m。	

包组 2：3D 打印线材中试装置等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1	3D打印线材中试装置	<p>1. 单螺杆挤出主机</p> <p>(1) 机型 $\Phi 45/28$;</p> <p>(2) 螺杆（专用高精度螺杆） 直径：45mm，长径比：28:1；材质：38CrMoALA；表面处理：抛光处理，表面氮化处理；氮化层厚度：0.5~0.7mm；表面硬度：HV850~940。</p> <p>(3) 机筒 材质：38CrMoALA；内表面处理 抛光处理，研磨；表面氮化处理，氮化层厚度：0.5~0.7mm，表面硬度：HV850~940。</p> <p>(4) 减速机 箱体材质：铸铁 (HT200)；齿轮形式：斜齿轮；齿轮材质：20CrMnTi (硬齿面 研磨处理)；轴材质：20CrMnTi；润滑系统：压力润滑系统。</p> <p>(5) 控制系统 控制功率：11KW；控制形式：变频控制；加热控制区：6 区；机台总加热功率：12KW；机筒散热区：4 区；模具、连接体 2 区；冷却系统：多翼式高效散热风机 120W×4；风机数量：4。</p> <p>2. 线材挤出模具 线材直径范围：1.75-3mm，模具材料：S316。</p> <p>3. ABS/PLA 2+2 米自动循环加热冷却水槽</p> <p>(1) 水槽材质：不锈钢 SUS304；水槽长度：约 4000mm</p>	1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p>±5mm（独立均分为两段）；自动控制加热水箱：1个；加热功率：2KW×2，220V；耐高温水泵：1台（90W、220V）；</p> <p>(2) 三维调节水槽架 1m（前后/左右/上下）。</p> <p>4. 2米循环冷却水槽</p> <p>水槽材质：不锈钢 SUS304；水槽长度：2000mm±5mm；水箱：1个；三维调节水槽架 1米（前后/左右/上下）。</p> <p>5. 8米横式滑轨储线架</p> <p>(1) 最大储线长度：100 m；控制马达：0.75KW；张力可控；磁粉离合器；钢丝直径：4.0mm；绕线轴：250mm；</p> <p>(2) 机器尺寸：8000×300×2000mm±2mm。</p> <p>6. 双阶吹干机</p> <p>热气鼓风机；环型专用吹水套；</p> <p>7. 单轴测量仪+反馈调节系统；</p> <p>8. 四轮牵引机</p> <p>高精度导柱道向系统；丝杆中心高调节、张合调节；高效率、表面耐磨多楔牵引带；精密变频控制器；驱动功率:0.75KW。</p> <p>9. 双工位收卷机（带记录屏）</p> <p>自动计米功能；张力控制装置；自动排线收卷；可视化触屏书籍记录。</p> <p>10. 测径仪</p> <p>(1) 测量精度：0.001mm；测量范围：0.100-20.000mm；</p> <p>(2) 外形尺寸：356×106×372±2mm；DSP 数据处理技术，采样速度快，精度高，性能稳定。</p> <p>11. 二次吹干装置 干燥料斗 容量 50KG</p> <p>热气鼓风机；环型专用吹水套。</p>	
2	同向平行双	1. 配置要求	1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螺杆挤出机组	<p>(1) 本设备包含：1 台交流电机、1 副联轴器、1 台传动箱(设计比扭矩 $7.2\text{Nm}/\text{cm}^3$,设计总扭矩 $2\times 194\text{ Nm}$)、1 套加工段（长径比 $L/D=48$）、1 套筒体水冷系统的管线、1 套标准加热器、1 副铰链快开拉条机头、1 套仪表式电气控制系统、1 台体积式主喂料机、1 套水冷系统、1 套抽真空系统、1 套拉条切粒系统、1 台双阶侧向喂料机。</p> <p>2. 技术要求</p> <p>(1) 螺杆直径：35~36 mm；螺杆长径比(L/D)：48；最大螺杆转速：600r/min；能够长期在 300℃ 运行。</p> <p>(2) 挤出机主电机为交流电机，功率：18.5 KW；转速：1500 rpm；冷却方式：IC411，安装在电机尾部的风扇；减速比：1:10；安全保护等级：IP54。</p> <p>(3) 主传动箱 设计比扭矩 $7.2\text{Nm}/\text{cm}^3$ ，设计总扭矩 $2\times 194\text{ Nm}$。 减速及扭矩分配合为一体，采用平行三轴式设计。齿轮采用优质合金材料，按国际标准 ISO6336-1996 ME 级控制，精度按 ISO1328-1995 圆柱齿轮精度制造，齿轮全部采用渗碳淬火硬齿面。输出速度达 600rpm。传动箱由下列部分组成：连接输出轴和螺杆轴的花键套；推力轴承组；轴承和齿轮的强制油润滑系统；传动箱下部设计为油槽。</p> <p>(4) 筒体 1) 筒体数量：12。筒体设计：1-12 节均为双金属筒体，最大硬度 HRC 64；所有筒体均采用电加热方式加热（第一节机筒除外），所有筒体均采用水冷却。筒体布局：第 1 节为喂料筒体；第 4 节为开口筒体，设自然排气口；第 5 节为侧喂筒体，设侧向喂料口，</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p>上方可用于长玻纤喂料口，不使用时均可封堵；第 8 节为侧喂筒体，设侧向喂料口，不使用时可封堵；第 11 节为真空排气筒体；其余为封闭筒体。</p> <p>2)筒体精加工在加工中心完成，精度等级可达 IT6 级。积木化筒体设计，加热由电加热器完成，水冷却。筒体拥有不锈钢防护罩。</p> <p>(5) 螺杆芯轴和螺杆元件</p> <p> 螺纹元件由数控成形磨床精磨成形，相互啮合的螺杆同向转动，具有自清洁功能。螺杆元件均为高速工具钢材料（最大硬度 HRC60）。</p> <p>(6) 水冷却系统及管线</p> <p> 用来冷却筒体，喂料筒体的冷却依靠截止阀实现。本部分包括：2 根水管（不锈钢）、手控区、自动控制区域、1 个旁路。</p> <p>(7) 拉条切料机头</p> <p> 通过电阻加热器电加热，材质：氮化钢；可更换的口模，孔数 3，孔径 3.5 mm；本部分包含：1 个温度测量点（包括一个感应器）、1 个熔体温度测量点（包括一个感应器）、1 个熔体压力测量点（包括一个感应器）。</p> <p>(8) 仪表式电气控制系统</p> <p> 控制系统参数（供电电源电压：380V±10% 3 相 5 线制；电源频率：50Hz±1%；IP 等级：IP43；控制电压：AC220；控制类型：常规仪表控制；测温元件：J 型热电偶 量程 0—400 摄氏度）。可实现联锁与报警：喂料与主机启动次序的联锁；油泵与主机启动次序的联锁；其它全流程启动次序的联锁；过电流、过压力的报警、停车保护；主机故障、喂料故障报警、停车保护。</p> <p>(9) 双螺杆喂料机</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p>调速方式：变频调速；喂料体尾部加强密封。本部分包括：1 台减速电机（电机功率：0.75 kW，速比 17）、1 件扭矩分配箱、2 根喂料螺杆（非啮合，输出螺杆直径：38 mm）、1 个不锈钢料斗、备用啮合螺杆 1 付。</p> <p>(10) 双阶侧向喂料机</p> <p>该部分包括：2 台双螺杆喂料机、1 件可移动底座、1 件不锈钢料斗。上阶喂料螺杆（直径：25mm；非啮合螺杆；变频调速），下阶喂料螺杆（直径：25mm；啮合螺杆；恒速），电机功率：2 ×0.55KW，速比 17。</p> <p>(11) 筒体冷却水的冷却系统</p> <p>该部分包括：水泵、不锈钢水箱、热交换器、管件及阀门。导热介质：去离子水；外循环用水：新鲜普通水；水泵功率：0.55kW；冷却水用量：0.5-1.5m³/h。</p> <p>(12) 真空系统</p> <p>该部分包括：水环真空泵、真空冷凝罐、管件与阀门。最大抽气量：9m³/h；电机功率：0.75KW；电机转速：2840rpm；新鲜水用量：0.2m³/h。（技术参数实现条件：气体为 20℃的饱和空气，排气压力为 1013mbar，工作液（水）温度 15℃，性能允许误差为+/- 10%。）；</p> <p>(13) 冷却水槽</p> <p>该部分包括：1 件 水槽本体（长度 3m），不锈钢制；1 套 支架含工业脚轮；4 套 疏料辊。新鲜水用量：0.5~1m³/h。</p> <p>(14) 吹干机</p> <p>该部件包含：集水箱，不锈钢制；风刀，不锈钢制；风机；支架 焊接件。风机转速：2840rpm；风机功率：1.5KW；全压：1294~2372Pa；空气流量：288-1476m³/h。</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p>(15) 拉条切粒机</p> <p>该部件包括：牵引胶辊、动刀、定刀、机架、驱动电机。最大产量：60kg/h；最多拉条条数：6根；电机功率：1.5KW；调速方式：变频调速；</p> <p>(16) 配螺杆元件 300mm。</p>	
3	电脑式万能材料试验机	<p>1. 最高荷重：500kg；</p> <p>2. 设备精度：0.5级；</p> <p>3. 测力分辨率：1/500,000；</p> <p>4. 试验速度范围：0.1~500mm/min；</p> <p>5. 试验最大行程：1200mm（不含夹具）；</p> <p>6. 有效试验空间：前后∞，左右400mm；</p> <p>7. 变形测量分辨率：0.001mm；</p> <p>8. 有效测力范围：0.2~100%F.S；</p> <p>9. 机台尺寸：约80×53×160cm(W×D×H)；</p> <p>10. 机台重量：约180kg；</p> <p>11. 电源：1PH, AC220V, 50/60Hz, 15A 或指定；</p> <p>12. 动力：伺服马达+伺服控制器；</p> <p>13. 特殊功能：可做持拉、持压、疲劳、抗弯、抗折及剪切等试验，用户还可依据自己实际的测试要求自定义试验方法；</p> <p>14. 操作方式：全电脑控制，Windows 模式操作；</p> <p>15. 软体规格：采用windows 工作平台，参数设定全部以对话框的形式处理；采用单一画面操作，不需要进行画面切换；软件接口具有简体中文、繁体中文及英文三种语言；可自行规划测试表格模式；测试数据可在主画面中直接呼叫；可选用平移、比较等方式同时进行多条曲线之数据比较；具多种测量单位，公英制可切换；具自动校正功能；具自定义试验方法功能；具试验数据运</p>	1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算分析功能；具自动放大倍率之功能，以达到最适当大小之图形；可做抗拉、抗压、抗弯、剥离、持拉、持压、疲劳等试验； 16、安全装置： 停机方式：上、下限安全设定，紧急停止键，程序力量及伸长设定，试件破坏感测。	
4	数显式悬臂梁冲击试验机	1. 显示方式：彩色触摸屏； 2. 角度传感器品牌及精度：编码器，精度到 0.01°； 3. 能量显示精度：0.01J； 4. 冲击速度：3.5m/s； 5. 摆锤能量：2.75J、5.5J； 6. 摆锤扬角：150°； 7. 摆锤中心至冲击刀刃距离：335mm； 8. 冲击刀刃至钳口上平面距离：22mm； 9. 刀刃圆角半径：R=0.8±0.2mm； 10. 机台重量：约 85kg； 11. 电源电压：AC220V±10% 50Hz；	1套
5	静电纺丝设备	规格参数 1. 高压电源 (1) 内置于设备底座中，面板显示电压和电流； (2) 电源2台：调节精度0.01KV（DC）； (3) 正电电源：0~+50KV 负电电源：0~-30KV； 2. 喷头 (1) 四联喷头：1组 微球专用喷头：2个 同轴喷头（含液体输送管道）：2个； (2) 金属喷头：2套（0.33mm-0.60mm） 定向喷头（带限位电极）：2套； 3. 推注装置（两套）	1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p>(1) 全部置于机箱内部；两套推注装置同时运动，间距$\leq 10\text{cm}$；储液针管与喷头之间无需软管连接；装液容量：1~30mL注射器；</p> <p>(2) 推注速度：0.001~90 mm/min 调节精度：0.001mm/min 快进/快退速度：90mm/min。</p> <p>(3) 推注行程：0~100mm 喷射可调角度：$-45^{\circ}\sim+45^{\circ}$</p> <p>4. 往复平移组件</p> <p>(1) 置于机箱内部，承载推注装置往返移动；</p> <p>(2) 移动速度：1~500mm/min； 移动行程：0~300mm；增量微调：0.001。</p> <p>5. 接收装置</p> <p>(1) 喷丝接收器：转速：0~140 rpm，尺寸：直径100mm，长度350mm，圆柱型；</p> <p>(2) 高速取向接收器：转速：2800 rpm，转速恒定，尺寸：直径100mm，长度50mm；</p> <p>(3) 管型接收器转速：0~200 rpm，尺寸：为$\phi 1-\phi 8\text{mm}$九种，圆柱型；</p> <p>(4) 微球接收装置：直径5~10cm，转速300~1500rpm；</p> <p>(5) 平板接收：面积40×20cm；</p> <p>(6) 网格接收：面积40×20cm；</p> <p>(7) 平行取向收丝器：碟片状，平行排列。</p> <p>6. 控制装置</p> <p>(1) 主机：7寸触摸屏工控系统，手指点触控制，工作过程中参数改变实时响应无需停机；</p> <p>(2) 控制精密度：0.001，历史数据查询功能，操作参数可以自动存储；</p> <p>(3) 可控制推注、平移、接收装置协同运转或单独运转。</p> <p>7. 环境控制</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p>(1) 空间温度：室温～70℃可调，精度±10C（触摸屏控制）；</p> <p>(2) 空间湿度：30%～80%可调，精度±1%（触摸屏控制）；</p> <p>(3) 空间气压：常压，不可调 空间气氛：空气或其它气体接口；</p> <p>(4) 除湿附件：可循环使用。</p> <p>8. 附属装置</p> <p> 显微LED观测灯 紫外灯 排风口（附带通风管道，长度2m） 顶部通风扇（触摸屏控制） 维修工具箱 激光校准器。</p> <p>9. 安全装置</p> <p> 电源过压保护 电源过流保护 工作运行警示灯 断电后数据恢复 突发急停按钮。</p> <p>10. 外形规格</p> <p>(1) 外形尺寸：可直接放到实验台上，体积不超过1.2m³；</p> <p>(2) 外壳材质：白色喷漆防锈涂层，掀背式；</p> <p>(3) 重量：约180kg 供电要求：220V，50Hz，额定功率2000W。</p>	

三、项目实施要求

（一）项目实施要求（适用所有包组）

1. 实施要求

（1）设备安装

报价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本项目采购的所有硬件的安装和维护服务的全部内容。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时，报价人有责任和义务在响应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付诸实施。

对报价人要求：

- 1) 要求报价人必须具有良好信誉和相关实力的技术队伍。



2) 报价人应本着认真负责态度，组织技术队伍，做好响应的整体方案，并书面提出保修、维护、服务以及今后技术支持的措施计划和承诺。

3) 所有设备均须由报价人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 自设备安装工作一开始，报价人应允许采购人的工作人员参与设备的安装、测试、诊断及解决遇到的问题等各项工作。

5) 报价人在广东省内设有常驻服务机构。

(2) 测试和验收

报价人应根据所提交的验收方案和实施办法，自行组织设备和人员，并在采购人监查下现场进行测试和验收。

2. 开箱检验

(1) 所有设备、器材在开箱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合同要求。

(2) 拆箱后，成交人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供货商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3. 设备测试

设备安装完成后，按照系统要求的基本功能逐一测试。

(1) 系统运行正常，联机测试通过。

(2) 如商检或设备测试中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磋商文件和合同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3) 成交人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交付采购人。

4. 产品验收要求

(1) 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2) 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在验收时出具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应在产品外部加施认证标志作为验收依据之一。

(3) 报价人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和监理单位。



（二）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适用所有包组）

1. 质保期为三年，质保期内成交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维修保养服务。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成交人在接报后 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12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72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成交人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三）交货要求（适用所有包组）

1. 交货时间要求：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合格和培训。

2. 交货及地点：广东省茂名市高新区高新研究院。

（四）包装和发运（适用所有包组）

1. 货物的包装和发运必须符合货物特性要求。

2. 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锈蚀、失缺或损坏，由成交人承担一切责任。

（五）付款方式（适用所有包组）

项目无预付款，合同签订且交货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如遇寒暑假时间顺延）付合同金额的 95%，余下合同金额的 5% 作为质保金，成交人在质保期满后 3 个月内向采购人提交支付质保金的书面申请，采购人在接到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人支付质保金（如遇寒暑假时间顺延）。



第三章 报价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 1.1. 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资金，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资金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 1.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1.3. 项目概况：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 1.4. 采购人：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 1.5.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 1.6. 报价人：响应磋商、已在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报价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任何未在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报价。

2. 合格的报价人

- 2.1. 报价人应具备报价邀请函规定的承担本项目所需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2.2.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性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报价。
- 2.3. 接受委托参与项目前期咨询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不得参加受托项目的报价，也不得为该项目的报价人编制响应文件或者提供咨询。
- 2.4. 报价邀请函规定接受联合体报价的，联合体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2.4.1. 参加联合体的报价人各方均须符合报价邀请函中“报价人资格”的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报价人资格”的其他资格；
 - 2.4.2.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和相应的责任；
 - 2.4.3.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2.4.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报价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项



目（或包组）报价；

- 2.4.5. 联合体报价的，可以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各方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2.4.6.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5. 法律法规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本文件所称“货物”是指报价人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2. 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的货物，并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属于进口产品货物的，必须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确保进口的货物必须是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 3.3. 本文件所称“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报价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3.4. 报价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产品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抵押权在内的担保物权的起诉。
- 3.5. 报价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或国家质量监督部门的产品《检验报告》。设备到货验收时，还必须提供设备的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若成交后，除非另有约定，必须按合同规定完成设备的安装，并达到验收标准。

4. 报价费用

- 4.1. 报价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踏勘现场

- 5.1. 除非“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另有规定，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 5.2. 采购人向报价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报价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报价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5.3. 如有需要，报价人可自行前往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报价人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但报价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报价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他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报价人自己承担。
- 5.4. 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报价人未按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时间参加现场勘察，将视为对磋商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6.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
- 6.2.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修改及补充文件组成，共六章：
 -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 第三章 报价人须知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六章 附件
- 6.3. 报价人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格等。报价人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报价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报价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澄清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报价人；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7.2.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报价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但报价人应按**报价邀请函**所示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报价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报价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7.3. 报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报价人。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 8.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报价人；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潜在报价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若报价人未在 24 小时内书面回复确认将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8.2. 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并对报价人具有约束力，采购期间报价人有义务上网查看，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送达。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报价的语言

- 9.1. 报价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报价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报价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10. 报价范围及响应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 10.1. 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分包组，报价人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采购项目内容”中所述的所有服务进行报价，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多包组，报价人可以只对其中一包组或几包组服务进行报价，但不得将一包组中的内容拆开报价。
- 10.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3. 除非另有说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称“日”均指日历日，响应文件中需以日历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响应。评审时，对报价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磋商小组可能会就有关日期作出对该报价人不利的折算或量化，报价人不得对此提出异议，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11. 响应文件的构成

- 11.1. 报价人应完整地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第一部分 自查表

1. 资格性及符合性自查表
2. 商务评审自查表
3. 技术评审自查表

第二部分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1. 报价函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3. 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第三部分 商务部分

1. 报价人综合概况
2. 商务条款响应表
3. 售后服务方案

第四部分 技术部分

1. 技术条款响应表
2. 技术方案
3. 政策适用性说明

第五部分 价格部分

1. 首轮报价一览表
2. 报价明细表

上述文件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除上述文件资料外报价人还须按报价人须知第 20.2 条的要求制作“报价信封”。“报价信封”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但须单独密封递交。

12. 响应文件电子文档

- 12.1. 报价人在提交书面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提交该响应文件的电子文档，并放于响应文件正本中。
- 12.2. 电子文档的格式要求：WORD 格式、盖章 PDF 格式电子文档各 1 份，图纸文件应采用 DWG 格式或 JPG 格式。电子文档要求 U 盘或刻录光盘，WORD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密封提交。（注：因采购人归档需要，建议报价人将响应文件盖章后先扫描，再装订）
- 12.3. 报价人提交的书面响应文件的实质内容应与提交的电子文档的实质内容完全一致。如果磋商小组发现两者的实质内容不一致，将按不利于报价人的原则予以处置。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报价人承担。



13. 响应文件的编写

- 13.1. 报价人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 13.2. 报价人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真实的响应。
- 13.3. 本项目只允许报价人提供一个报价方案，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报价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14. 磋商报价

- 14.1. 报价人的总报价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的有关规定。
- 14.2. 报价人应按照“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的所有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总报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总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总报价中。
- 14.3. 若无特殊情况，磋商后的第二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总价与初始报价总价的变化率同样适用于各分项报价，即实际单价（或合价）=初始报价单价（或合价）×（最终报价总价/初始报价总价）。
- 14.4. 总报价是以报价人可独立完成本项目，并在通过准确核算后，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全部服务的总包干费用，含设备价（包括硬件、软件）、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运输费、安装费（包括损耗、额外材料等）、保险费、安装、技术培训费、各种税费等；如是进口设备，采购人负责办理有关进口手续等费用。报价人在响应文件报价的单价须包含完成该项目发生的全部费用，合同期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含政策性调整的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报价人应在《明细报价表》中作出详细的分项报价及总报价。
- 14.5. 报价明细表内容应包含：
 - 14.5.1. 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



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所投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 14.5.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并安装调试完毕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14.5.3. 总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14.5.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4.6. 报价人的报价，应完整的包含所有采购内容，且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14.7. 报价人根据本须知第 14.2 条的规定将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14.8. 报价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报价而予以拒绝。

15. 证明报价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5.1. 报价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报价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5.2. 报价人提交的证明其成交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 15.2.1. 证明报价人资格的证明文件：详见“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相关要求。
 - 15.2.2. 证明报价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业绩要求的文件。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6.1. 报价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6.2. 证明货物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包括如下：
 - 16.2.1. 货物提供方案的详细说明；
 - 16.2.2.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货物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



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 16.2.3. 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货物所必需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清单。
- 16.2.4. 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报价人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已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货物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 16.3. 报价人应注意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报价人在报价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磋商文件的要求。

17. 磋商保证金

- 17.1. 报价人必须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包组号	投标保证金金额
包组 1	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
包组 2	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

- 17.2.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报价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报价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7.7 条的规定报价人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7.3.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非现金形式提交。

- 17.3.1. 磋商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的，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号：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永福支行

账户名称：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800239372409017

联系人：郑小姐

联系电话：020-37625138

备注：此账号仅为保证金专用账号，其他款项请勿转入此账号。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在单据摘要（或备注）处清晰填写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以便核对相关信息。

- 17.3.2. 磋商保证金采用磋商担保函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1. 磋商担保函由《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广东省融资再担保公司、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出具；
 2. 有效期超过磋商有效期 30 天；
 3. 磋商担保函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 17.3.3. 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以报价人名义的汇款。
- 17.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7.1 和 17.3 条的规定提交有效的磋商保证金的报价，将视为非响应性报价予以拒绝。
- 17.5. 未成交的报价人的磋商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报价人。
- 17.6. 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如有）并交纳了招标代理服务费后予以无息退还。
- 17.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7.7.1. 报价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报价；
 - 17.7.2. 报价人串通报价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报价；
 - 17.7.3.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36.1 条规定签订合同；
 - 17.7.4.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38.1 条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
 - 17.7.5.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39.1 条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17.7.6. 报价人提供虚假情况质疑投诉；
 - 17.7.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 18. 磋商有效期**
- 18.1. 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日后 90 天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并予以拒绝。
-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报价人延长磋商有效期。该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报价人可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无息退还，但其报价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报价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报价，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且本须知有关磋商保证金要求将在延长



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9.1. 报价人应准备一套响应文件正本和三套响应文件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9.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9.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或由报价人加盖公章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20.1. 报价人应将响应文件密封。任何不足以造成响应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响应文件泄密的，均不认定为响应文件未密封或不符合密封要求。
- 20.2. 为方便统计，报价人应按照《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报价信封》并独立封装。
- 20.3. 所有的封套建议标注以下内容：
 1. 在封套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2. 清楚标明**报价邀请函**中指明的项目名称、包组号（如有）、项目编号和“在（磋商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清楚标明报价人名称。
- 20.4. 如果报价人未按本须知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20.5. 报价人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提交价格变更等相关内容的报价声明的，应在首轮报价一览表一并或者单独密封，并加施明显标记。
- 20.6. 报价人同时参加几个包组（标段），报价时必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按包组（标



段）号分别制作响应文件，分别密封递交。

21. 演示及样品

21.1. 演示

21.1.1. 如“**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有要求，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的报价人可以派代表就所投项目进行演示和答辩。演示的先后顺序将按各报价人签到顺序进行逐一演示及答辩。每家报价单位只有一次演示及答辩机会，演示时间（不含答辩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参与演示及答辩人员一般不多于 3 人。

21.1.2. 招标代理机构只提供投影仪，其他相关机器、专业播放设备及网络等请各报价单位自备。

21.2. 样品

21.2.1. 如“**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有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随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样品，并提供《样品清单》。

21.2.2. 为方便评审，报价人在提供样品时，应使用透明的外包装或尽量少用外包装，但必须在所提供的样品表面显著位置标注报价人的名称、包号、样品名称、磋商文件规定的货物编号。

21.2.3. 样品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除非另有说明，成交人的样品不再退还，成交人提供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证据。未成交人请于成交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派磋商授权代表（若非磋商授权代表，须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授权书）前来办理样品退还手续。逾期未办理，视为报价人自动遗弃，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处理。

22. 报价截止期

22.1. 报价人应在不迟于**报价邀请函**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报价邀请函**中指明的地址。

2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8 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推迟报价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报价人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3. 迟交的响应文件

- 23.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 22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4.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4.1. 报价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与原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24.2. 报价人补充、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应有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补充、修改响应文件”和项目编号。
- 24.3. 撤回报价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和加盖公章。
- 24.4. 报价人（承包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5. 响应文件的退还

- 25.1. 除非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响应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五、磋商与评审

26. 磋商会

- 26.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报价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会。磋商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报价人派授权代表参加。
- 26.2. 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由参与磋商会的报价人代表或者其推选的代表（若不推选，则默认签到靠前的报价人代表作为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26.3.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报价人进行磋商顺序抽取，与会人员签名确认。



27. 磋商小组和评审方法

- 27.1. 磋商小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并负责评审工作。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相关规定确定。
- 27.2. 磋商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 3 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报价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报价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 (2)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报价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 (3)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磋商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4)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报价人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报价人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5) 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6)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两名；
 - (7) 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工作公正性情形。
- 27.3.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报价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 27.4.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内容，分为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评审流程包括磋商、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人、编写评审报告等环节。
- 27.5. 评审期间，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报价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报价人对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报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报价人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8. 磋商

- 28.1. 磋商小组邀请参投本项目报价人参加磋商，以随机抽签的形式对报价人进行磋商顺序排序。
- 28.2. 磋商文件的修正：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报价人。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 28.3. 磋商小组与报价人应围绕资格条件、商务、技术、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报价人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本项目磋商如无特殊情况，磋商小组在磋商结束后，要求符合条件的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报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最终报价（二次报价）。在没有修正磋商文件的前提下，最终报价（二次报价）不得高于一次报价，且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报价无效；在修正磋商文件的前提下，最终报价（二次报价）可高于一次报价，但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报价无效。

29. 响应文件的初审

- 29.1. 响应文件的初审即为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见附表一），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的，能否在规定时间内补齐。审查每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 29.2. 磋商小组对各报价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报价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 29.3. 在磋商过程中，报价人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由报价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报价人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



终响应文件无效。

30. 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0.1.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的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2. **商务评审：**详见《商务评审表》。

30.3. **技术评审：**详见《技术评审表》。

30.4. **价格评审：**磋商小组对各有效报价人的最终报价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并按价格评分办法计算其价格评分。

30.4.1. 磋商小组认为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报价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将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报价作无效报价处理。

30.4.2. 最终报价的校核及对其错误的处理与修正原则：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磋商小组以澄清方式经报价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报价人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30.4.3. **磋商小组依据报价人填写的《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对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扣除：**

1. 节能产品，指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并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采用节能产品的，对报价中的节能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节能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30%以上(含 30%)，扣除 2%；节能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30%以下，扣除 1%；属于强



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作价格扣除。

2. 环境标志产品，指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并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采用环境标志产品的，对报价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30%以上（含 30%），扣除 2%；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30%以下，扣除 1%。

3.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报价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报价人 (报价人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u>6%</u>	评审价 = 总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u>6%</u>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u>6%</u> (不再享受序号 3 的价格折扣)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及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u>2%</u>	评审价 = 总报价 × (1 - <u>2%</u>)

注：（1）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无法认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4）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报价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报价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意两种或以上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30.4.4. 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31. 评审总得分统计及推荐

31.1. 按照详细评审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有效报价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及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将各评委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报价人的商务评分或技术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审总得分（评审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1.2. 将各有效报价人按其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总得分相同的，名次按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总得分相同且评审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总得分相同、评审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排名第一的报价人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报价人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报价人为第三成交候选人。

32. 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接触

32.1. 除本须知第 27.5 条的规定外，从评审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报价人不得就与其报价有关的事项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接触。

32.2. 报价人试图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磋商小组的评审或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六、授予合同

33. 确定成交人

33.1. 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审报告，按照综合评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名单。

33.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



顺序确定成交人。

- 33.3. 成交人放弃成交或者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成交候选人中确定成交人或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力

- 34.1.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定标之前依法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磋商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且对受影响的报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报价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5. 成交通知书

- 35.1.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原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 35.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6. 合同的订立

- 36.1. 采购人与成交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人响应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6.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 36.3.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37. 合同的履行

- 37.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7.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



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8. 履约保证金

- 38.1. 如有要求，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应依照“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采用支票、电汇、转账方式、履约担保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38.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规定执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决定，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成交候选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39. 招标代理服务费

- 39.1. 成交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39.1.1.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与成交通知书的成交金额的币种相同；
 - 39.1.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39.1.3. 以各包组成交通知书中确定的成交金额为计算基准，按下表所列费率标准采用差额累进计费方式进行计取：

成交金额	收费标准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
100 万元以下	1.8%	
100~500 万元	1.5%	

- 39.1.4. 招标代理服务费请划入：
 -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永福支行**
 - 账户名称：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 账号：44001490907053002754**
- 39.2. 如果成交人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无论因何种原因撤回、放弃成交或无法履行合同的，其已交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均不予退还。



40. 适用法律

- 40.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报价人的一切竞争性磋商报价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40.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若报价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报价人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40.3.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若报价产品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报价人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40.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报价人报价时需注意：
 - 40.4.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 40.4.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报价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 40.4.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40.4.4. 政府采购货物时，若报价产品仅部分符合优惠评审要求，报价人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名称和分项报价（详见报价明细表），否则不予认可。



40.4.5.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七、询问与质疑

41. 询问

41.1. 报价人对磋商活动事项（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

42. 质疑

42.1. 提出质疑的报价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报价人。报价人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未按规定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

42.2. 报价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2.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报价人和其他有关报价人。

42.4. 报价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报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



加盖公章。

42.5. 质疑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

联系人：林先生

电话：020-37625128

传真：020-37625228

邮编：510075

- 42.6. 报价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 附表

附表一：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适用所有包组）

附表二：评审项目的分值分配表（适用所有包组）

附表三：商务评审表（适用所有包组）

附表四：技术评审表（适用所有包组）

附表五：价格评审表（适用所有包组）



附表一：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适用所有包组）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资格性审查	合格报价人	详见报价邀请函中“报价人资格”
		磋商保证金	已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报价人，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2	符合性审查	报价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报价要求	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各包组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备选报价方案	除磋商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报价方案外，报价人不得提交备选报价方案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响应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报价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
		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日起 90 天
		交货期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其他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 论			

注：

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报价。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二：评审项目的分值分配表（适用所有包组）

评分项目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价格部分	合计
分值	20 分	40 分	40 分	100 分

附表三：商务评审表（适用所有包组）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
1	企业实力	3 分	报价人曾获得过有关“守合同重信用”或“重合同守信用”称号，本分项最高得 3 分。（提供“守合同重信用”或“重合同守信用”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或提供“守合同重信用”或“重合同守信用”公示平台上查询本企业公示状态，显示企业相关公示内容的打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2	同类项目业绩	8 分	2016 年以来承接过的同类型项目，以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为准，每项得 1 分，最高得 8 分。
3	技术服务人员	4 分	考察有效报价人有稳定的技术服务人员情况，需提供产品技术人员介绍一览表，以及在本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如加盖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项目磋商截止日之前三个月以内的《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等。非项目所在地的公司在外地购买社保的必须提供技术服务人员在项目所在地的居住证（或暂住证）等在项目所在地工作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优的得 4 分，良的得 2 分，中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4	售后服务	5 分	考察有效报价人本地服务能力、质量保证期、保修期、服务响应时间以及售后服务方案。 本地服务能力、质量保证期、保修期、服务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方案最优的得 5 分； 本地服务能力、质量保证期、保修期、服务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方案较优的得 3 分； 本地服务能力、质量保证期、保修期、服务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方案一般的得 1 分。
合计		20 分	

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四：技术评审表（适用所有包组）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
1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包组 1）	15 分	<p>考查有效投标人核心设备中技术参数响应情况。</p> <p>根据“低温熔体智能水下切粒机”核心设备中以每“1.”为计分单位进行评审： “1.”、“5.”、“6.”、“7.”的技术参数全部响应，各得 2.4 分； “2.”、“3.”、“4.”的技术参数全部响应，各得 1.8 分； 只要每点中出现技术参数负偏离，则该点不得分，本项满分 15 分。</p>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包组 2）	15 分	<p>考查有效投标人核心设备中技术参数响应情况。</p> <p>(1)根据“3D 打印线材中试装置”核心设备中以每“1.”为计分单位进行评审： “1.”、“3.”、“5.”、“10.”的技术参数全部响应，各得 0.7 分； “2.”、“4.”、“6.”、“7.”、“8.”、“9.”、“11.”的技术参数全部响应，各得 0.6 分； 注：只要每点中出现技术参数负偏离，则该点不得分，本项满分 7 分。</p> <p>(2)根据“同向平行双螺杆挤出机组”核心设备中以每“（1）”为计分单位进行评审： “（4）”的技术参数全部响应，得 0.8 分，其余每点的技术参数全部响应，各得 0.45 分； 只要每点中出现技术参数负偏离，则该点不得分，本项满分 8 分。</p>
2	设备选型的先进适用性、系统性能稳定性	10 分	<p>考察有效报价人设备选型的先进适用性、系统性能稳定性。</p> <p>设备选型的先进适应性、系统性能稳定性最优的得 10 分； 设备选型的先进适应性、系统性能稳定性较优的得 8 分；</p>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
			设备选型的先进适应性、系统性能稳定性一般的得 4 分。
3	设备品牌及性能	5 分	考察有效报价人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市场占用率、档次和性能指标的安全性。 品牌、知名度广、市场占用率高、档次和性能指标的安全性最优的得 5 分； 品牌、知名度较广、市场占用率较高、档次和性能指标的安全性较优的得 3 分； 品牌、知名度、市场占用率、档次和性能指标的安全性一般得 1 分。
4	质量保证措施、验收计划和实施方法	10 分	考察有效报价人质量保证措施、验收计划和实施方法。 质量保证措施、验收计划和实施方法最优的得 10 分； 质量保证措施、验收计划和实施方法较优的得 8 分； 质量保证措施、验收计划和实施方法一般得 4 分。
合计		40 分	

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五：价格评审表（适用所有包组）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总报价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40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人的价格（小型，微型企业按折后价格为准）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报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分值。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将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若报价产品仅部分符合优惠评审要求，则按所占总价比重进行折扣评审。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组号：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根据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 (性能参数)	产地	厂家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总额：¥ _____ ； 大写：_____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三、设备要求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五、付款方式

项目无预付款，合同签订且交货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如遇寒暑假时间顺延）付合同金额的 95%，余下合同金额的 5% 作为质保金，乙方在质保期满后 3 个月内向甲方提交支付质保金的书面申请，甲方在接到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质保金（如遇寒暑假时间顺延）。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为三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维修保养服务。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12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72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七、安装与调试

1. 乙方必须依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验收：

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磋商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



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欠款总价的 5%。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



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开 户 行：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广东省政府采购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组号：

报价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自查表



一、资格性及符合性自查表

审查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审查	合格报价人	按报价邀请函中“报价人(承包商)资格”的规定提供的文件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保证金(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已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 审查	报价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各包组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备选报价方案	除磋商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报价方案外,报价人不得提交备选报价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文件格式的完整性	响应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报价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磋商截止日起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交货期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其他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报价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报价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报价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二、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审内容	证明文件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注：报价人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三、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审内容	证明文件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注：报价人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第二部分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一、报价函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报价邀请，签字或盖章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报价人（报价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三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报价人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在参与报价前已详细研究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报价人的内容，我方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4. 本磋商有效期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成交人磋商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5. 报价人保证遵守报价人须知中第 17.7 条款关于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规定。
6. 根据报价人须知第 2.3 条规定，我方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7. 报价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方承诺在本次报价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8.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磋商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9.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移动电话：

电子函件：

报价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格式

（报价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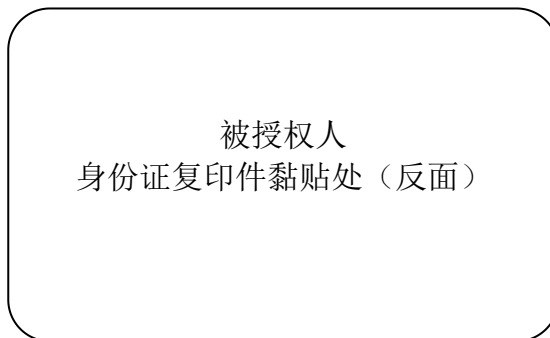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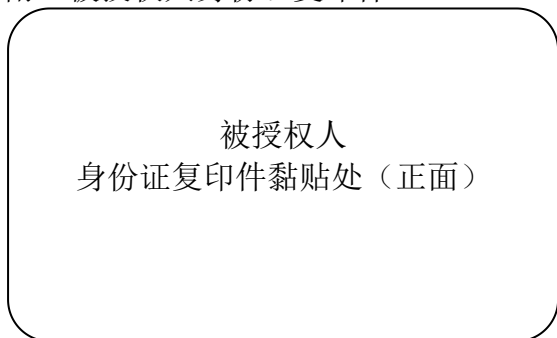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姓名）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证件号码： 。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的全权代理人，就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的报价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报价人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则本表不适用。



三、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报价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账、磋商担保函）非现金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磋商保证金。

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与报价单位一致的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账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或磋商担保函复印件。

注：

1. 报价人递交磋商保证金账户必须与退还磋商保证金账户一致。
2. 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报价人归还的磋商保证金收据退还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报价邀请，我方愿参与报价，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声明：

1、我方为本次报价所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均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2、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3、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本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报价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方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报价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5、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附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粘贴处**

2017 年或 2018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2017 年或 2018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粘贴处**



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依法免税证明材料复印件粘贴处

至报价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证明材料复印件**粘贴处**

依法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

至报价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粘贴处**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贵司代理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项目报价，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贵司代理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项目报价，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报价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贵司代理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中若获成交，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原件的同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缴纳招标代理费。

特此承诺。

报价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第三部分 商务部分



一、报价人综合概况

（一）报价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2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2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专业技术能力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或生产场所、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等。

3) 如报价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是以报价人名义完成的项目，须按照《商务评审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 类项目经历	职 称	专业工 龄	联系电话 /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 技术人员						
	...					

注：须提供上述人员相关证明文件，具体以《商务评审表》要求为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案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磋商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响应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离情况简述 (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一)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1				
2				
3				
...				

注：如无偏离，无需填写。

报价人保证：除上述《商务条款响应表》列出的偏离外，报价人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主要根据磋商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第四部分 技术部分



一、技术条款响应表

（一）（包组 1 核心设备）

序号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响应文件参数响应	偏离情况简述 (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切粒机组			
2	熔体冷却系统			
3	熔体泵			
4	换网器			
5	脱水机组 离脱水机1米，噪音80分贝以下			
6	液压系统			
7	控制系统			

注：

报价人在响应方案中对技术参数内容应尽量列出具体参数或作出详细应答。如果报价人只简单注明“符合”或“满足”，将影响其技术得分。

报价人保证：除上述《技术条款响应表》列出的偏离外，报价人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包组 2 核心设备)

序号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响应文件参数响应	偏离情况简述 (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3D 打印线材中试装置				
1	单螺杆挤出主机			
2	线材挤出模具			
3	ABS/PLA 2+2米自动循环加热冷却水槽			
4	2米循环冷却水槽			
5	8米横式滑轨储线架			
6	双阶吹干机			
7	单轴测量仪+反馈调节系统			
8	四轮牵引机			
9	双工位收卷机（带记录屏）			
10	测径仪			
11	二次吹干装置 干燥料斗 容量 50KG			
同向平行双螺杆挤出机组				
1	本设备包含：1 台交流电机、1 副联轴器、1 台传动箱（设计比扭矩 7.2Nm/cm ³ ，设计总扭矩 2×194 Nm）、1 套加工段（长径比 L/D =48）、1 套筒体水冷系统的管线、1 套标准加热器、1 副铰链快开拉条机头、1 套仪表式电气控制系统、1 台体积式主喂料机、1 套水冷系统、1 套抽真空系统、1 套拉条切粒系统、1 台双阶侧向喂料机。			
2	螺杆直径：35~36 mm； 螺杆长径比(L/D)：48；			



序号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响应文件参数响应	偏离情况简述 (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最大螺杆转速：600r/min；能够长期在 300℃ 运行。			
3	挤出机主电机为交流电机，功率：18.5 KW；转速：1500 rpm；冷却方式：IC411，安装在电机尾部的风扇；减速比：1:10；安全保护等级：IP54。			
4	主传动箱			
5	筒体			
6	螺杆芯轴和螺杆元件			
7	水冷却系统及管线			
8	拉条切粒机头			
9	仪表式电气控制系统			
10	双螺杆喂料机			
11	双阶侧向喂料机			
12	筒体冷却水的冷却系统			
13	真空系统			
14	冷却水槽			
15	吹干机			
16	拉条切粒机			
17	配螺杆元件 300mm			

注：

报价人在响应方案中对技术参数内容应尽量列出具体参数或作出详细应答。如果报价人只简单注明“符合”或“满足”，将影响其技术得分。

报价人保证：除上述《技术条款响应表》列出的偏离外，报价人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设备配置简介
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磋商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环保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提供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或服务，情况说明如下：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适用下列情形之一的，请在括号内打“√”：			
	（ ）情形一：报价人是小型、微型企业，且全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 ）情形二：报价人是小型、微型企业，部分或全部提供其他企业产品的，请填写：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金额：_____元； 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金额：_____元。 金额合计_____元。			
	部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总报价）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__至__页。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总报价）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__至__页。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请报价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分。
5. 符合规定的中小企业须填写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6. 符合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填写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第五部分 价格部分



一、首轮报价一览表

包组号	采购内容	总报价（元）	交货期	备注
包组 1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按磋商文件 要求	
包组 2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按磋商文件 要求	

注：

1. 报价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此表的报价总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本采购项目的金额总数。
3. 本表中所有项目的价格必须填写（不能空白），没有或免费或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的以“0”表示并在相应备注栏中说明。
4. 如无特殊情况，磋商后的第二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总价与初始报价总价的变化率同样适用于各分项报价，即实际单价（或合价）=初始报价单价（或合价）×（最终报价总价/初始报价总价）。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明细表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元	

注：

1.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报价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首轮报价一览表》一致。
2. 报价人报价时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进行报价。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独立封装部分 报价信封



报价信封制作说明

报价人须知第 20.2 条规定：为方便统计，报价人应将首轮报价一览表、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封套上标明“报价信封”字样。



第六章 附件



附件一：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报价人基本信息

质疑报价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报价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报价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报价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报价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二：

问题澄清通知

_____（报价人名称）：

贵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报价，经磋商小组对你方的响应文件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查，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就评审过程中的有关问题要求贵公司以书面形式给予澄清，具体如下：

1.

2.

.....

磋商小组：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问题的澄清

磋商小组：

_____（项目名称）问题澄清通知已收悉，现澄清

如下：

1.

2.

.....

报价人：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